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怡儒
電話：(02)7712-9095
電子信箱：hiru3j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112704649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徵件須知 (A09000000E_1112704649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112年「虛擬實境教學應用教材開發與教學
實施計畫」徵件須知1份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計畫旨為鼓勵大專校院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以下簡稱：中小學)合作，開發符合中小學教學使用需求之虛擬實境(Virtual Reality;VR)教學應用教材，藉以發展國內自製教材，支援中小學課堂教學應用，並培養大專校院開發人才。
- 二、本案由大專校院申請補助計畫，請依據公告之主題規劃計畫內容，本案申請期限自公告日起至111年12月12日(星期一)截止(以郵戳為憑)，由大專校院指定專人統整及協調校內申請計畫案件(每校以申請1個計畫案為限，若超過規定，將不予受理)，並於申請期限內，將各計畫申請書1式1份及電子檔光碟片1份正式備文郵寄至本計畫聯絡窗口(收件地址：251301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教育館ED203室/信封註明申請「虛擬實境教學應用教材開發與教學實施計畫」)，電子檔案請寄送至cvlab.ed@gmail.com信箱。

三、112年度所需經費如未獲立法院審議通過或經部分刪減，本部得依審議結果調整經費，並依預算法第54條規定辦理。

四、本計畫相關資訊及申請表件請逕至計畫網站(網址：

<http://moevrar.tku.edu.tw/>)查詢及下載。

五、計畫聯絡人：淡江大學VR教材開發推動及示範計畫劉珍汝

小姐、張東鳳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2621-5656分機3652、

電子郵件信箱：cvlab.ed@gmail.com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教育科技學系徐新逸教授(VR教材開發推動及示範計畫)

